

B006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15-03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宁波银行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14〕1962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字〔2015〕第59号)批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9月9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2015年金融债券(第二期)95亿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本次金融债券”)

本次金融债券发行总额为95亿元人民币,品种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98%。

本次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的资金已划入本公司账户,将用于发放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促进本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15-066

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解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接到股东许晓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6,809.3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2%的通知,许晓明先生于2014年9月8日,因为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而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的公司限售流通股7000万股(实施2014年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实际股数为10500万股)已于2015年9月9日在中证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许晓明先生累计被质押的公司股份合计249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5.19%,占公司总股本的17.09%。

特此公告。

武汉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5-093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及出售资产事宜,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合力泰,证券代码:002217)已于2015年8月3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8月4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77),2015年8月6日发布了《关于出售两个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80),2015年8月1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81)。2015年8月18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86),2015年8月25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87),2015年9月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91),2015年9月2日公司出售两个子公司事宜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已就相关事项进行论证和沟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关系到公司的

发展战略,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会同各方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审慎研究,可行性研究论证工作已经初步完成,部分细节工作尚需完善,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还在进行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及相关程序尚未全部完成,发行方案及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且仍存在不确定性。

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及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顺利实施,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股票需继续停牌,待公司发布非公开发行预案后复牌。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非公开发行方案的论证工作,争取2015年9月30日前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鑫茂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5-052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9月9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名,亲自出席9名。董事王冬海因公出差,委托董事王冬海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并代为表决。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冬海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议,全票通过如下决议:

鉴于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曾向平安银行天津西青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肆仟万元,并由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目前该综合授信已到期。现该公司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继续向该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肆仟万元,公司同意继续为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申请的肆仟万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对相应价值的自有设备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36 证券简称:鑫茂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5-053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